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产品在直销APP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4年11月25日起,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调整本公司部分产品在直销APP上的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 一、结束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发布了《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产品在直销APP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2024年10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产品国泰君安信息行业混合发起、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发起A、国泰君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A、国泰君安量化选股混合发起A、国泰君安创新医药混合发起A在直销APP上开展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0.1折的费率优惠活动。

现经本公司研究决定,自2024年11月25日起,结束国泰君安信息行业混合发起(基金代码:013903)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新增国泰君安中证A500指数增强A(基金代码:022467)参与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国泰君安信息行业混合发起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调整恢复为原申购费率的1折(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不适用该优惠,基金原费率详见其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二、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相关内容

#### 1、活动时间

自2024年11月25日起,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

#### 2、活动内容及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活动时间内,投资者可以在国泰君安资管直销APP上购买的本公司下述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折扣为原费率的0.1折(认购/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不适用该优惠,基金原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本次公告适用产品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8237	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发起A
2	018687	国泰君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A
3	016466	国泰君安量化选股混合发起A
4	014157	国泰君安创新医药混合发起A
5	022467	国泰君安中证A500指数增强A

###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调整本公司直销APP上述公募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有关事项予以说明,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了解了产品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公司网站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时间内,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APP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的费率折扣以国泰君安资管直销APP上展示为准。

3、上述费率优惠时间如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四、咨询途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zg.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鹏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创50ETF”)、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低碳ETF”)、鹏华国证证券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证券ETF龙头”)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2024年11月25日起,本公司新增鹏华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为创50ETF(代码:159681)、低碳ETF(代码:159885)、证券ETF龙头(代码:159993)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基金增加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1月25日起增加财通证券为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单位简称
1	512670	鹏华中证国际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鹏华IETF	鹏华IETF

###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ctsec.com, 95336)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 400-6788-533(免长途话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

### (上接B14版)

2、上市后收入、利润、期间费用的预测情况与关键参数  
(1) 上市后收入的预测  
以标的公司拥有在研候选新药管线(GGF7)双靶点长效降糖(减重)融合蛋白(ZX2010)为例,本次对该产品未来上市后收入采用如下方式进行推导和计算。  
ZX2010上市期望销售额= ZX2010上市后销售量(Q)×销售价格(P)  
ZX2010上市后销售量(Q)=II型糖尿病患者人数×②知晓治疗率×③GLP-1类药物及双靶点药物渗透率×④产品上市数量/患者  
其中:  
①II型糖尿病患者人数=中国人口数量(a)×II型糖尿病发病率(b);  
②知晓治疗率=知晓率(c)×治疗率(d);  
③GLP-1类药物及双靶点药物渗透率=接受GLP-1治疗的II型糖尿病患者比例(e)×双靶点药物市场渗透率(f);  
④产品上市数量/用量= ZX2010产品上市量(g)×年人均用量(h)  
主要参数来源与复核参考如下:

代码	含义	数据来源与复核来源
a	中国人口数量	国家统计局与权威来源
b	II型糖尿病发病率	IDF《全球糖尿病负担(第10版)》、《中国2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年版)》、《国际糖尿病联盟(IDF)糖尿病全球负担和趋势报告》和《Treatment of Diabetes in China, 2013-2018》
c	知晓率	《中国2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年版)》、美国糖尿病协会(ADA)研究报告、JAMA (Presidents and Treatment of Diabetes in China, 2013-2018)
d	治疗率	同上
e	接受GLP-1治疗的患者占II型糖尿病患者比例	本次根据和权威机构发布的全球糖尿病负担和趋势报告以及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年版)进行推算
f	双靶点药物市场渗透率	本次根据和权威机构发布的全球糖尿病负担和趋势报告以及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年版)进行推算
g	ZX2010产品上市数量	结合公司GLP-1类药物研发进度、管理层的公开信息、公开市场高瓴基金、复星ZX2010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安全性、有效性进行推算,谨慎假设年产量不超过2.5亿,渗透率不超过10%
h	年人均用量	按产品上市时的量计算

其他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在研候选药物管线的预测收入参照上述方式进行计算。  
(2) 利润与期间费用的预测  
本次在对公司拥有在研候选药物发现设计与生产技术水平采用多期超额收益法进行评估的过程中,对公司未来经营的成本和费用情况进行了预测。

其中,对于成本主要考虑了未来产品上市后的生产成本,预测未来产品上市后首年毛利率约为70%,在预测前期伴随销量增长带来的规模效应预计毛利率逐步提升,在收入达标后考虑原材料成本及市场竞争等综合因素,毛利率逐年下降至76%左右。评估人员在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后判断,公司预测毛利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具备合理性。  
(3) 期间费用的预测  
主要包含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其中,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市场推广费用,产品上市初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约为30%,后续年度随着市场规模的稳定,以及本次上市初期销售费用内的4项在研管线的预测收入下降,销售费用的占比逐步下降。  
管理费用的预测中主要考虑了固定资产租赁费、人工工资等费用构成;  
研发费用的预测中前期主要考虑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的IV期在研候选新药管线的后续临床研究投入。除此之外,在预测期内还考虑了未来年度其他储备在研管线的后续研发投入。

通过上述计算,本次在多期超额收益法计算中所采用的预测营业收入和预测利润(EBITDA)水平如下: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营业收入合计	5,084.36	26,218.38	53,900.74	87,564.83	125,717.61
EBITDA	-17,549.92	-7,636.91	8,096.25	25,196.27	48,912.94
营业收入合计	2022	2033	2034	2035	2036
营业收入合计	150,628.14	153,394.87	151,768.18	145,773.65	138,853.04
EBITDA	63,016.61	68,984.55	73,562.71	72,536.42	67,466.63
营业收入合计	2017	2038	2039	2040	2041
营业收入合计	13,292.15	121,493.43	111,922.48	94,529.92	85,096.73
EBITDA	66,206.76	58,731.34	55,011.55	44,141.44	38,607.11

注:以上营业收入为考虑综合期望成功率后4项在研候选新药管线的未来预期上市销售收入合计,综合期望成功率详见下文。

### 3、其他关键参数的选取

#### (1) 预测期

根据 Quintiles IMS 发布的《Lifetime Trends in Biopharmaceutical Innovation》(2017)报告显示,从最初的专利申请到所有产品全部上市的平均时间为12.8年,而从产品上市到其专利期或专利保护期结束的时间超过13.5年。考虑到欧美市场的生命周期往往长于专利期,结合中国实际情况来看,由于国内定价远低于海外,国内销售生命曲线下降的坡度可能更为平缓。本次评估结合专利保护期、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未来经营状况等因素综合分析后,确定本次委估在研候选新药管线的经济寿命为产品上市后15年。

#### (2) 收入分成率

评估人员通过《Maximizing Royalty Rate Opportunities in Pharma Licensing: Analysis of Average Royalty Rates in Pharma by Phase and Therapy Area》分析了生物医药产品以阶段划分的提成率一般取值范围,并考虑了影响无形资产分成率的其他诸如法律因素、技术因素、经济因素及风险因素等,最终确定分成率取值分别为15%(针对ZX1305、ZX1305E)和13.5%(针对ZX2021、ZX2010)。  
(3) 折现率  
根据资产特点和收集资料的情况,本次采用累加法来评估估值中的适用折现率,即: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特定资产风险报酬率  
其中:无风险报酬率根据基准日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确定,特定资产风险报酬率根据评估人员对委估资产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和管理风险等进行确定。最终确定本次对产品上市阶段所采用的折现率为15.10%。  
(4) 研发上市成功率的考虑  
本次评估根据《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and Contributing Factors 2011-2020》与《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2006-2015》等报告数据对新药上市前各阶段的成功率进行了分析,最终计算得出的综合期望上市成功率约为22.75%(按不同管线)。

综合上述分析,本次在对公司拥有各项核心无形资产的评估中,测算模型具有完善的推导过程,关键预测参数均基于公开信息与专业报告,同时充分考虑了在研候选新药上市的不确定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  
(三) 选取的可比公司与标的资产的可比性,以及流动性折扣确定的依据及合理性  
本次对可比上市公司的选取主要基于业务和产品的相似性,即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以生物大分子创新药为主。经分析,可比上市公司基准日市净率情况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2021-2023年三年平均研发投入	基准日总市值	市净率
688180.SH	君实生物	213,019.41	5,202,128.23	10.43
688235.SH	诺诚健华	1,116,708.57	13,968,453.16	7.74
688313.SH	荣昌生物	99,978.67	2,864,554.68	17.60
688443.SH	智翔金泰	45,723.66	1,464,886.60	19.84
688177.SH	百奥赛斯	64,281.45	1,707,665.92	16.44
688336.SH	三生药业	37,236.59	1,388,384.82	23.07
	平均值			15.85
	中位数			17.02
	标的公司企业价值	6,397.83	27,000.00	4.22

注1:平均研发投入为三年资本化投入与费用化投入合计的平均数,数据来源为同花顺IFIND金融终端披露上市公司历史年度数据。  
注2: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可比上市公司基准日总市值÷(2021-2023年三年平均研发投入)×(1-缺乏流动性折扣),缺乏流动性折扣根据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比率确定,原始数据来源于产权交易所、Wind资讯、CVSource。  
注3:经评估人员对比可比上市公司的销售收入进行分析判断,目前国内已上市生物医药企业大部分已有产品进入商业化销售阶段,与标的公司在企业生命周期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但以上可比公司已经是最接近的最佳范围。  
鉴于于此,评估人员还统计并计算了评估基准日前所有采用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准上市,且截至上市日发行当年年末暂无产品销售收入的已上市生物医药企业的市净率。计算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上市当年研发投入金额	上市当年年末市值	市净率
688278.SH	艾迪药业	2020/1/22	17,796.30	1,281,600.00	44.56
688382.SH	诺泰生物	2022/7/25	46,148.91	763,600.00	10.24
688202.SH	海融药业	2022/4/12	24,136.74	399,250.00	9.83
688266.SH	海泰药业	2020/1/23	31,419.83	1,552,560.00	38.57
688197.SH	普瑞药业	2022/2/23	19,943.83	361,090.56	11.20
688192.SH	诺普药业	2021/2/10	58,729.66	1,495,881.73	15.75
688176.SH	荣昌生物	2022/7/17	24,349.41	641,250.00	16.27
688062.SH	迈威生物	2022/1/18	75,801.18	577,422.00	4.71
688250.SH	神州细胞	2020/6/22	61,020.68	1,982,954.18	20.10
688443.SH	智翔金泰	2023/6/20	62,039.67	1,464,886.60	14.61
	平均值				15.78
	中位数				17.18
	标的公司企业价值	6,397.83	27,000.00	4.22	

注1:上述数据,摘自同花顺IFIND金融终端披露上市公司历史年度数据,选取行业范围为申银万国行业分类-医药生物中化学制剂-化学制剂和生物制品-其他生物制品。  
注2:上市公司上市当年年末市净率=(可比上市公司当年末总市值+公司上市当年资本化投入与费用化研发投入合计)×(1-缺乏流动性折扣),缺乏流动性折扣根据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比率确定,原始数据来源于产权交易所、Wind资讯、CVSource。  
注3:上述数据中,剔除了“盟科药业”、“前沿生物”、“荣昌生物”、“君实生物”、“上海谊众”、“百奥赛斯”等6家公司上市当年年末已有商业化产品销售收入的上市公司。

注4:可比公司所处的企业生命周期、在研管线布局、研发进度情况等与标的公司并不完全一致,提请关注。  
通过上述计算可以发现,本次交易标的的对价对应市净率具备谨慎性。  
2、考虑到标的公司研发投入的主要资金来源于外部借款,公司于评估基准日保有较高的付息负债,为反映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差异对市净率的影响,本次将标的公司于基准日拥有的付息负债本利和与原对价金额合计计算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EV),而可比上市公司则基于谨慎性原则不考虑其付息负债规模,并以此模拟计算标的公司的市净率情况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2021-2023年三年平均研发投入	基准日总市值	市净率
688180.SH	君实生物	213,019.41	5,202,128.23	10.43
688235.SH	诺诚健华	1,116,708.57	13,968,453.16	7.74
688313.SH	荣昌生物	99,978.67	2,864,554.68	17.60
688443.SH	智翔金泰	45,723.66	1,464,886.60	19.84
688177.SH	百奥赛斯	64,281.45	1,707,665.92	16.44
688336.SH	三生药业	37,236.59	1,388,384.82	23.07
	平均值			15.85
	中位数			17.02
	标的公司企业价值	6,397.83	24,861.78(注1)	11.70

注1:标的公司企业价值=本次交易对价+付息债务本利和  
注2:平均研发投入为三年资本化投入与费用化投入合计的平均数,数据来源为同花顺IFIND金融终端披露上市公司历史年度数据。  
注3: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可比上市公司基准日总市值÷(2021-2023年三年平均研发投入)×(1-缺乏流动性折扣),缺乏流动性折扣根据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比率确定,原始数据来源于产权交易所、Wind资讯、CVSource。  
通过上述对比分析可以发现,在考虑资本结构差异的情况下标的公司企业价值与研发投入仍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流动性折扣确定的依据及合理性:  
本次评估借鉴国际上定量研究缺乏流动性折扣的方式,并结合国内实际情况采用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净率对比方式估算非流动性折扣率。  
采用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净率比较法计算非流动性折扣的基本原理是收集分析非上市公司股权交易案例的市盈率(PE),然后与同期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P/E)进行对比分析,通过上述两类市盈率的差异来估算缺乏流动性折扣率,具体数据如下:

序号	行业名称	非上市公司并购		上市公司		非流动性折扣比率
		样本数量	市盈率 平均值	样本数量	市盈率 平均值	
1	电力、热力、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3	26.32	65	35.20	25.2%
2	其他制造业	65	26.06	64	31.32	22.8%
3	医药生物	44	30.80	60	39.63	16.9%
4	其他行业	41	37.42	48	46.20	19.9%
5	交通、运输、仓储业	55	24.63	70	31.78	27.1%
6	银行业	25	05.21	27	05.7	11.2%
7	证券、期货业	49	26.68	33	32.31	17.4%
8	其他金融业	31	14.17	8	19.74	28.2%
9	社会服务业	313	32.84	106	48.51	32.3%
10	农林牧渔业	15	45.05	23	70.66	36.2%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国泰君安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0976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2	004264	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05081 C类:005080	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05189 C类:005188	海富通量化择时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5277	海富通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05288 C类:005287	海富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005485	海富通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05842	海富通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012843	海富通恒益金债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19137 C类:019139	海富通瑞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10842	海富通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2	010823	海富通瑞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D类:019209 D类:019200	海富通瑞享定向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14	519136	海富通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519139	海富通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7	519220	海富通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A类:519224 C类:519223	海富通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519226	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4年11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国泰君安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国泰君安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 四、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2.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益金债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tj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 本公司的解释权属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请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如有)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鉴于2024年11月28日纽约交易所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11月28日起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如有)业务,并自2024年11月29日起恢复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如有)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 相关基金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	------